招标文件编号:BS2019045

**南通卫生高职校教学楼新增电梯工程**

**施工招标资格后审公告**

我校拟对教学楼新增电梯工程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本工程的投标。

**一、投标须知**

1、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 南通卫生高职校校内

（2）工程规模：详见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3）计划工期：施工总工期为60日历天。具体以发包人签发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

（4）质量要求：按照现行国家和行业相关验收标准验收合格。

2、本次招标工程共分 壹 个标段，，每位申请人可申请参与上述工程 壹个标段的投标。

3、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

（1）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参加投标的施工单位必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备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

（2）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不得为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更换）

4、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的声明；

(3)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以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为准)声明；

(4)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等级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5)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6) 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人员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①投标企业与项目负责人双方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书；②社保机构出具的由企业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的2019年3月至2019年8续6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7)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8）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方式的投标；

以上提供的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5、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等材料从本公告附件下载；招标文件、修改、补充、图纸、招标控制价公布的网址：南通卫生高职校网站（http://www.ntwzy.com/）、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zfcg.nantong.gov.cn/）。请各投标人自行关注，否则，引起的所有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投标**时以现金形式提交保证金每包20000元由招标人核验。中标人的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付款后无息退回。

（2）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发生的所有费用。

**7、本工程施工图预算为1882413.34元，下浮率为12%。即本工程最高限价为1656523.74元。**

**8、现场勘查。**

**由投标人自行勘查现场。招标人不组织集中勘查。项目实施地点在图纸中明确表示，投标人一旦递交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已经明确知悉施工现场情况和风险，并已综合考虑到报价中。施工中不得对场地情况提出要求、变更或索赔。**

**9、招标人根据项目前期审批情况，有可能暂缓该项目，招标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

**二、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下列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一）编制须知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下列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2.招标人不接受电话、传真等形式的投标。

（二）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所有材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未注明复印件请提供原件**。投标文件原则上不允许有加行、涂改，允许个别补充、修改，但补充、修改处必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盖章确认。

投标文件一式两份，分为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分别单独密封。并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袋口加贴密封条并在封条处加盖单位公章，并在封面处标明投标人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正本与副本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正副本包含以下第1,2项。**

**1、资格审查文件，该部分为通过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即为无效投标**。

（1）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等级；

（2）企业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人员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①投标企业与项目负责人双方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书；②社保机构出具的由企业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的2019年3月至2019年8月连续6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4）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5）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的声明；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以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为准)声明；如发现投标人递交的资格审查文件有弄虚作假行为，该投标人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中标，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该投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和损失。

（6）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补充或说明的其它内容。

2、**技术文件；技术文件作为评审项，编制应当合理、经济、可行、有针对性，该部分内容同时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本部实行打分制（满分100分），当1/2以上评标专家认定技术文件不合理，打分低于合格分（合格分为60分）或者某一项得分为零分时，该投标文件为废标。**

（1）工程施工概况说明；（含建筑，结构，基础，主体，主要材料、工艺、技术、设备等）（10分）

（2）施工组织设计（含主要施工方案和措施，施工准备及资源配置计划，施工管理及劳动力计划，施工平面布置图等）（20分）

（3）施工进度计划；（20分）

（4）施工质量和安全计划与措施；（20分）

（5）分包计划；（10分）

（6）报价取费的规范性、合理性，以及不低于成本的说明阐述。**（不得出现最终报价）（20分）**

**3、价格文件，根据招标人发布的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其他要求，编制报价文件。**

**价格文件用小信封密封，放入投标文件正本袋内。小信封表面注明投标项目、投标人、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

**三、投标文件递交**

**（一）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 11月26 日14时。**

（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新校区行政楼1406室（振兴东路288号）

（四）联系人及电话：朱老师 13912273137。

**四、开标**

（一）开标时间：**2019年 11月 26 日14时。**

（二）开标地点：行政楼14楼会议室

**五、评标**

（一）根据招标项目特点，由学校有关部门根据学校招投标办法组建评标小组。

（二）评标工作的基本准则

1．坚持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维护国家利益；

2．保护招投标人的各项合法权益；

3．客观、公正、公开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4．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其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活动，否则没收投标保证金。

（三）评标原则

1．投标人数量不得少于三家，如不满三家将重新组织招标。

2．如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则由第二中标候选人中标，依次类推，放弃中标资格的候选人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四）评标方法和程序

1. 资格审查

招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由评标小组成员按照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注明的评标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2.中标方法：资格审查和技术评审合格后，进入价格标评审。价格评审采用价格单因素法。低于评标基准价且和该基准价最接近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确定评标基准价：以有效投标文件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①若有效投标文件＜5家时，按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②若有效投标文件≥5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取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3、本次中标价为固定报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动影响，投标人自行考虑工程图纸及清单内有关风险，无论何种情况均不调整。（不可抗力和国家地区行业主管部门发布的调整以及业主和设计变更除外）

（五）无效投标的认定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资质要求的。

（3）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六）关于流标的认定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原因，采购活动取消的。

评标小组保留可以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者流标的其他情况。

（七）关于废标的认定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出现串通投标或者围标行为的。

（3）弄虚作假或者其他违法行为的。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响应的。

评标小组保留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六、中标**

（一）中标通知

1. 评标结束确定中标候选人后，经公告无异议后，招标人将通知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

2. 未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将归档保存，恕不退还。

3. 中标结果将在学校网站上公示。

（二）履约保证

1. 投标人不得串通投标，否则其投标书视为无效标书。

2. 中标人不得转让中标项目，否则将失去取得合同的资格。

（三）合同签订

1．中标人从收到中标通知的十五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付款方式**

**土建项目验收合格付40%，土建和设备总体验收合格付40%，审计结束付15%，余款作为质保金，质保期到期后无息付清。**

**七、投标文件有效期**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具有与合同相同的有效期。其它投标文件在招标人与中标的投标人签订合同后，自然失效。

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大宗物资与服务采购管理办公室

2019年11月10日